

证券代码: 301120

证券简称: 新特电气

公告编号: 2023-028

##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会议选举苏静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苏静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9日

## 附件：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苏静女士，1986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营销中心大区总监。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任实创家具人力专员；2012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力专员；2013年8月至2019年11月，任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营销中心大区总监。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苏静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